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报[2024]48号

关于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 情况报告（第一期）

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久正工学”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双方签署的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根据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久正工学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委派张兴忠、刘熠、谢瑶、朱政宇、陈榕、方盈、张艺杰共计7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具体负责久正工学本期辅导的各项工作,其中,张兴忠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负责协调辅导过程中的有关事宜。上述人员均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

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发生变动，由于工作安排原因，原辅导小组成员于进洋退出，新增辅导小组成员张艺杰，新增辅导人员从业经历如下：

张艺杰，硕士研究生学历，具备证券从业资格，2023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铜陵天海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辅导项目。

在辅导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对久正工学进行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未发生变化。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已于2023年12月4日对久正工学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辅导机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协调各中介机构，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内容，开展了对久正工学的第一期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

根据久正工学的实际情况，在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通过核查久正工学提交的书面文件、与相关方就专题事项进行分析研究、查阅辅导对象所处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等方式，对久正工学进行尽职调查，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经营情况，并针对性地提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相关建议。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工作小组采取督促自学及咨询解答相结合等多种形式

对久正工学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久正工学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进行了证券、法规和财务等上市相关知识的辅导。

根据公司规范运作的基本要求，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对久正工学公司治理、独立性、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等情况是否符合有关规定进行核查，对相关问题的解决情况进行跟踪检查。

此外，结合久正工学具体情况，辅导工作小组还通过现场指导、咨询以及个别答疑等方式，为接受辅导人员讲解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独立性、资产完整性、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各方面的要求。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的辅导工作，对久正工学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久正工学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进行了证券、法规和财务等上市相关知识的辅导。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辅导对象对证券市场相关法规的知识了解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辅导对象接受辅导人员对于证券市场相关法规尤其是北交

所上市等方面的知识需要持续深入了解。为此，辅导机构会同其他参与辅导的证券服务机构准备了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公司治理以及会计基础工作等相关学习资料，并通过集中授课的方式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开展第一期辅导培训，以切实提高辅导对象接受辅导人员对证券市场相关法规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知识的了解程度。

2、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公司已形成相对健全的内控制度并加以执行，但仍存在优化和提升空间。前期工作中，辅导机构与其他参与辅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梳理，充分、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协助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并督促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优化内控水平。后续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督促辅导对象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持续对公司 2023 年全年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补充核查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协调其他参与辅导的证券服务机构按照上市公司内控和审计制度的要求，对辅导对象法律、业务及财务状况进行更深入的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了解行业最新动态、进行股东和关联方核查、分析公司财务情况等。辅导机构在之后的辅导期将继续协调其他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全年法律、业务和财务状况开展进一步深入核查。

2、进一步加强辅导人员对于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

辅导机构将持续向辅导对象传达资本市场，尤其是北交所方

面的最新监管动态，协同其他中介机构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深入学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的法律法规，使其了解相关的流程、资本市场审核的最新政策与法规、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等内容。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1、辅导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建设、业务发展目标、拟募集资金投向等事项，针对性地提出完善建议和改进措施，督促公司解决相关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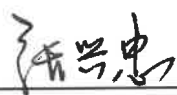
2、辅导机构将对发行人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进行更为深入的调查和梳理。

3、辅导工作小组继续督促辅导对象持续学习股票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深入理解久正工学作为公众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基本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和义务，并进一步增强辅导对象的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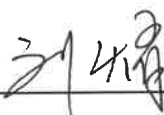
4、针对公司具体情况进行辅导总结，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综合评估，完成相关程序后择机申请辅导验收。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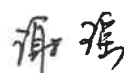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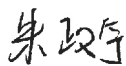
张兴忠



刘熠



谢瑶



朱政宇



陈榕



方盈



张艺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签章）

2024年 4月 8日



(此页无正文)

主题词：久正工学 情况报告（第一期）

打字：刘熠

校对：高媛

2024 年 4 月 8 日 印发